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之概覽。因僅屬概要，故並無載列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之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於發售股份之前，應閱讀整份招股章程。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投資於發售股份之若干特定風險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投資於發售股份之前，務須仔細閱讀該節。

本公司業務概覽

本公司為中國領先飲料及方便麵製造商之一。本公司以統一企業集團中國分公司身份在一九九二年開始營運；統一企業集團乃台灣最大食品及飲料企業集團，亦是亞洲最大的食品及飲料企業集團之一。自此之後，「統一」品牌已成為中國領先食品及飲料品牌之一，而本公司業務不斷擴展，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於整個中國設立13間工廠及超過530個銷售辦事處，製造及經銷逾300種不同產品。過去幾年，本公司之業務（尤其飲料產品）增長顯著。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收益以17.7%之複合年增長率增長，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5,691.3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7,883.7百萬元。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純利分別為約人民幣185.2百萬元、人民幣254.5百萬元、人民幣146.1百萬元及人民幣260.1百萬元。

本公司為中國非碳酸飲料領先製造商之一。本公司之主要飲料產品為果汁飲料及即飲茶。根據AC尼爾森之報告，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佔中國果汁飲料市場總值29.1%，為中國第二大果汁飲料製造商。尤其是，本公司之「鮮橙多」品牌果汁飲料（「鮮橙多」）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一直保持中國最暢銷果汁飲料品牌地位。根據AC尼爾森之報告，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果汁飲料佔果汁市場銷售總值71.1%。自二零零四年起，本公司之果汁產品已被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評為「中國名牌」產品。根據AC尼爾森之報告，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亦為中國第二大即飲茶製造商，佔市場銷售總額22.8%。本公司之果汁飲料及即飲茶銷售額近年增長快速，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1,969.4百萬元及人民幣1,216.6百萬元分別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人民幣2,600.4百萬元及人民幣2,535.2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為14.9%及44.4%。本公司認為該增長乃部份由於中國消費者之健康意識增強導致非碳酸飲料日益受歡迎所致。本公司亦生產及銷售奶茶、咖啡、礦物質水、冷藏果汁及酸奶產品。本公司於中國各地12處生產基地合共53條生產線生產飲料產品。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飲料產品銷售額分別佔本公司總收入59.4%、64.6%、71.2%及73.8%。同期，本公司飲料業務錄得分部溢利為人民幣307.1百萬元、人民幣346.7百萬元、人民幣380.2百萬元及人民幣363.3百萬元。

概 要

本公司亦為中國領先方便麵製造商之一。憑藉本公司之母公司統一企業之成功營運及其於台灣方便麵業務中之領先地位，本公司於一九九二年開始在中國營運後生產及銷售的第一種產品即為方便麵。本公司於遍佈中國各地之生產基地生產碗麵、袋裝麵及乾脆麵等逾260種方便麵產品。本公司以多個廣受歡迎之品牌銷售方便麵產品。本公司以零售價約為人民幣1.4元及以上之中高檔方便碗麵或袋裝麵市場為主攻目標。根據AC尼爾森之報告，本公司按銷售額計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中國第二大方便麵製造商，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為中國第三大方便麵製造商。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佔整個中國方便麵市場總銷售額之11.2%及總銷售量之11.4%。根據AC尼爾森之報告，本公司亦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中國最大的乾脆麵製造商，及第二大方便碗麵製造商。本公司在中國各地11處生產基地，合共50條生產線生產方便麵產品。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方便麵銷售分別佔本公司總收益40.2%、35.0%、28.1%及25.6%。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方便麵業務之分部虧損分別為人民幣26.6百萬元、人民幣52.4百萬元及人民幣9.4百萬元。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方便麵業務錄得分部溢利為人民幣21.6百萬元。本公司方便麵業務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因若干不同因素而產生分部虧損。該等因素包括因市場競爭加劇及採用專注於高價方便麵新產品之策略導致本公司銷量下降、因市場競爭加劇而導致之平均售價降低及主要原材料成本大幅波動。

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其他業務錄得分部虧損分別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人民幣12.8百萬元、人民幣8.1百萬元及人民幣11.0百萬元。分部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編製，僅供會計用途。有關分部業績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6—業務分部資料」。

本公司通過多樣化銷售渠道在全中國範圍內銷售本公司產品，包括現代銷售渠道、傳統銷售渠道及位於娛樂休閒場所、學校及車站等多種其他銷售點。於二零零六年，本公司將其銷售團隊重組為獨立之飲料及方便麵銷售團隊，以協助加強本公司飲料及方便麵於中國之銷售額。此外，地區銷售團隊以省級為單位進行劃分，以使銷售及分銷決策更為本地化。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產品在全國31個省進行銷售。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廣泛之經銷網絡乃本公司一個具競爭力之重要優勢，同時亦有助於繼續推動本公司迅速及成功地向市場推出新產品。

中國飲料及方便麵行業競爭激烈。本公司競爭之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于本公司能否以合理價格提供符合顧客口味及喜好之高品質產品，從而使得本公司之產品勝

出競爭對手。有關本公司所經營之行業競爭狀況之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與中國飲料及方便麵行業有關之風險-本公司所經營之行業面對國內及外國公司不斷加劇之競爭，可能影響本公司之市場份額及經營業績」。

本公司競爭優勢

本公司相信，本公司已發展以下主要競爭優勢：

- 擁有家喻戶曉品牌且龐大規模之市場領導者
- 廣泛之經銷基礎及網絡
- 實力雄厚、市場導向之研發能力
- 與統一企業之深厚關係
- 具豐富經驗及能力之幹練穩定之管理團隊

本公司策略

本公司為中國領先飲料及方便麵製造商之一。本公司旨在透過以下策略鞏固及提高本公司於中國之領先地位：

- 於擴大品牌管理同時，繼續推廣及發展本公司品牌
- 擴大本公司之銷售網絡
- 發展國際及國內戰略聯盟及投資
- 擴大本公司產品種類

風險因素

本公司相信，本公司之業務涉及若干風險；該等風險當中許多並非本公司所能控制。該等風險可歸類為：(i)與本公司及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風險；(ii)與飲料及方便麵行業在中國有關之風險；(iii)與中國有關之風險；及(iv)與全球發售有關之風險。本公司現時並不知悉、或下文未有說明或暗示、或本公司現時視為不屬重大之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亦可能損害本公司之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與本公司及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風險

- 本公司可能無法預測消費者喜好之變化，從而使本公司之飲料及／或方便麵產品需求下降。
- 本公司用作原材料及包裝之商品價格上升，可能對本公司之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 本公司可能無法有效控制本公司之快速擴展。
- 由於統一企業擁有本公司權益，本公司日後作出投資時或會受到限制，且該等限制或會導致統一企業減持其於本公司之股權。

概 要

- 本公司業務受季節性影響。
- 本公司知識產權可能受到挑戰。
- 本公司之新產品未必成功。
- 本公司之合約生產商若不遵守品質措施及標準，可能使本公司蒙受損失及對本公司之聲譽及品牌造成不利影響。
- 本公司依靠獨立第三方及關連方供應商向本公司提供本公司產品之包裝材料。
- 若本公司產品被摻假或被貼上假品牌，本公司需回收該等產品，若消費者因此受損失，本公司可能須面對產品責任索償。
- 統一企業(將繼續作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之利益可能與本公司其他股東之利益不同。
-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流動負債超過本公司之流動資產。
- 倘本公司無法維持有效之內部監控，本公司之業務、財務業績及聲譽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倘本公司遭遇缺水問題或水價大幅上漲，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為使用「Unif」及「統一企業」商標及其他知識產權，本公司依賴其最終控股股東統一企業。
- 本公司於其他中國食品及飲料公司之投資未必會為本公司帶來該等投資所尋求之益處及可能會損失資金。
- 本公司產品之定價可能受到中國政府干預。
- 本公司北京生產基地所處土地之用途與土地之允許用途不符。

與中國飲料及方便麵行業有關之風險

- 本公司所經營之行業面對國內及外國公司不斷加劇之競爭，可能影響本公司之市場份額及經營業績。
- 食品及飲料行業可能面臨市場潛在較慢增長。
- 本公司需要多種牌照及許可證來經營業務，無法更新任何或全部該等牌照及許可證可能對本公司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 中國食品衛生法可能會更嚴苛，從而可能對本公司之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並使本公司成本增加及可能無法轉嫁給本公司顧客。
- 若中國環保法規變得更加嚴苛，可能對本公司之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 媒體負面報導可能對本公司之銷售造成不利影響。

與中國有關之風險

- 中國政府之政治及經濟政策可能會影響本公司之業務及經營業績，並可能導致本公司無法持續增長。
- 政府管制貨幣兌換及未來匯率變動可能對本公司匯付股息之能力及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中國稅務優惠之變動會對本公司之業務及營運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中國法制尚不健全及具有內在不確定性，本公司股東可獲得之法律保護可能有限。
- 本公司營運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股息受中國法律限制。
- 流行疫症、戰爭行為或其他災難可能會影響本公司之業務。

與全球發售有關之風險

- 本公司股份過往並無公開市場，且無法保證形成活躍之市場。
- 閣下之股權日後或會因股本集資而被攤薄。
- 本招股章程所載之行業統計資料乃來自官方資料且未必可靠。
- 由於發售價高於每股股份之有形賬面淨值，在全球發售中購入本公司股份之買方將面對即時攤薄。
- 發售價不一定顯示買賣市場之價格，而股份流通量及市價或會波動不定。
- 本招股章程所載之前瞻性陳述可能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 閣下不應依賴報章或其他媒體所載之關於本集團及本次全球發售之資料。

概 要

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表及其他財務資料之概要。此概要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一會計師報告」所載之截至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合併財務資料及其附註，須與該合併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合併損益表數據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691,258	6,537,450	7,883,692	4,177,163	4,453,182
銷售成本.....	(3,849,029)	(4,383,229)	(5,555,752)	(2,946,307)	(2,967,278)
毛利.....	1,842,229	2,154,221	2,327,940	1,230,856	1,485,90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	2,398	3,660	(1,104)	9,626	4,087
其他收益.....	49,169	32,379	68,791	27,840	17,115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447,100)	(1,636,708)	(1,849,036)	(960,583)	(1,081,531)
行政開支.....	(218,533)	(249,553)	(280,780)	(141,646)	(118,448)
經營溢利.....	228,163	303,999	265,811	166,093	307,127
融資收益.....	7,067	7,074	13,708	7,679	8,634
融資成本.....	(13,584)	(14,509)	(33,064)	(16,487)	(13,410)
融資成本－淨額.....	(6,517)	(7,435)	(19,356)	(8,808)	(4,77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6,051)	(17,202)	(70,909)	(22,470)	(13,40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5,595	279,362	175,546	134,815	288,951
所得稅開支.....	(20,392)	(24,907)	(29,476)	(15,297)	(28,840)
年度／期間溢利.....	<u>185,203</u>	<u>254,455</u>	<u>146,070</u>	<u>119,518</u>	<u>260,111</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溢利.....	<u>185,203</u>	<u>254,455</u>	<u>146,070</u>	<u>119,518</u>	<u>260,111</u>
股息.....	<u>12,017</u>	<u>27,692</u>	—	—	—

概 要

合併資產負債表數據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	128,636	125,465	122,312	151,9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1,493	2,094,957	2,059,412	1,989,843
無形資產.....	1,685	1,149	111,181	84,314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49,930	32,728	276,182	262,78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4,612	41,662	183,696	198,8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150	12,889	13,398	42,603
	<u>2,214,506</u>	<u>2,308,850</u>	<u>2,766,181</u>	<u>2,730,268</u>
流動資產				
存貨.....	361,388	451,865	502,716	456,42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77,182	295,971	268,066	361,247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賬款.....	133,821	167,709	152,168	186,072
應收關連方貸款.....	135,000	580,000	55,000	88,000
按公平值計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	2,000	—	—
已抵押銀行存款.....	6,718	5,807	21,316	5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7,809	683,149	841,123	1,303,161
	<u>1,511,918</u>	<u>2,186,501</u>	<u>1,840,389</u>	<u>2,395,453</u>
總資產.....	<u>3,726,424</u>	<u>4,495,351</u>	<u>4,606,570</u>	<u>5,125,721</u>

概 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六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資本及儲備				
所有者權益	2,288,285	2,522,357	2,532,230	2,999,69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政府補貼	8,001	7,873	10,041	9,357
其他長期負債	—	—	45,644	19,12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575	190
	8,001	7,873	56,260	28,672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379,124	528,051	467,846	652,37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400,874	519,564	734,183	913,092
借貸	637,144	889,273	714,511	396,245
應付股息	10,137	22,154	39,709	39,709
其他長期負債—即期部份	—	—	54,988	55,487
即期所得稅負債	2,859	6,079	6,843	40,444
	1,430,138	1,965,121	2,018,080	2,097,354
總負債	1,438,139	1,972,994	2,074,340	2,126,026
權益及負債總額	3,726,424	4,495,351	4,606,570	5,125,721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81,780	221,380	(177,691)	298,09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296,286	2,530,230	2,588,490	3,028,367

概 要

下表載列本公司飲料及方便麵分部分別佔本公司總銷售額之金額及百分比，以及該等分部於所示期內之主要產品種類。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飲料.....	3,382.3	4,223.3	5,617.0	3,089.8	3,286.0
果汁飲料.....	1,969.4	2,209.6	2,600.4	1,467.3	1,440.6
即飲茶.....	1,216.6	1,770.9	2,535.2	1,375.4	1,616.8
其他 ⁽¹⁾	196.3	242.8	481.4	247.1	228.6
方便麵.....	2,290.5	2,290.9	2,211.5	1,064.4	1,139.5
其他 ⁽²⁾	18.5	23.3	55.2	23.0	27.7
合計.....	<u>5,691.3</u>	<u>6,537.5</u>	<u>7,883.7</u>	<u>4,177.2</u>	<u>4,453.2</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	%	%	%	%
	(未經審核)				
飲料.....	59.4	64.6	71.2	74.0	73.8
果汁飲料.....	34.6	33.8	33.0	35.1	32.4
即飲茶.....	21.4	27.1	32.2	32.9	36.3
其他 ⁽¹⁾	3.4	3.7	6.0	6.0	5.1
方便麵.....	40.2	35.0	28.1	25.5	25.6
其他 ⁽²⁾	0.4	0.4	0.7	0.5	0.6
合計.....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u>100.0</u>

附註：

(1) 包括奶茶及咖啡、礦物質水、冷藏果汁及酸奶產品。

(2) 包括醬油、若干脫水肉類產品、番茄醬及糕點產品。

概 要

下表載列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編製之分部業績，僅作會計用途。有關分部業績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6—業務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飲料	方便麵	其他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收益.....	3,382,308	2,290,463	18,487	—	5,691,258
分部溢利／(虧損)	307,062	(26,604)	(10,002)	(42,293)	228,163
融資成本—淨額.....					(6,51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636)	(14,415)	—	—	(16,051)
除所得稅前溢利.....					205,595
所得稅開支.....					(20,392)
年度溢利.....					185,203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飲料	方便麵	其他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收益.....	4,223,344	2,290,881	23,225	—	6,537,450
分部溢利／(虧損)	346,713	21,570	(12,823)	(51,461)	303,999
融資成本—淨額.....					(7,43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927)	(15,275)	—	—	(17,202)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9,362
所得稅開支.....					(24,907)
年度溢利.....					254,455

概 要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飲料 人民幣千元	方便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收益.....	5,617,016	2,211,472	55,204	—	7,883,692
分部溢利／(虧損)	380,176	(52,386)	(8,056)	(53,923)	265,811
融資成本－淨額.....					(19,35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32,678)	(38,231)	—	—	(70,909)
除所得稅前溢利.....					175,546
所得稅開支.....					(29,476)
年度溢利.....					146,070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飲料 人民幣千元	方便麵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 人民幣千元
分部業績					
收益.....	3,286,006	1,139,534	27,642		4,453,182
分部溢利／(虧損)	363,298	(9,371)	(11,004)	(35,796)	307,127
融資成本－淨額.....					(4,77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13,400)	—	—	—	(13,400)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8,951
所得稅開支.....					(28,840)
期間溢利.....					260,111

有關本公司之財務資料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一節及附錄一及附錄二兩節。

概 要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預測

下表載列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若干估計數據。詳情參見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預測」一節及「附錄三－溢利預測」兩節。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預計綜合溢利⁽¹⁾ 不少於人民幣411.0百萬元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盈利預測⁽²⁾⁽³⁾ 不少於人民幣0.116元 (0.122港元)

附註：

- (1)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預測摘自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溢利預測」一節。編製上述溢利預測之基礎乃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預測乃基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經審核合併業績、截至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兩個月之本集團按管理賬目計算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餘下四個月之本集團綜合業績之預測而編製。該預測乃按照與本集團現時採用之會計政策(載於會計師報告第二節附註三，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在所有重大方面相一致之基準編製。
- (2)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預計盈利乃由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預計綜合溢利相除計算得出基於假設根據資本化發行及全球發售將予發行之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發行而發行3,526,810,000股股份，惟不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或須發行之任何股份，或因行使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六「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涉及之購股權計劃可能獲授之購股權而或須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招股章程「股本」一節所述之一般授權及購回授權可能授出及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 (3) 未經審核每股備考預測盈利按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當時中國人民銀行利率1.00港元兌人民幣0.9526元兌換為港元。

發售統計

下表載列之所有數據均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編撰。

	按發售價 3.75港元計算	按發售價 4.68港元計算
本公司股份之市值 ⁽¹⁾	13,225.5百萬港元	16,505.5百萬港元
預計備考市盈率 ⁽²⁾	30.8倍	38.4倍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 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³⁾	1.40港元	1.54港元

附註：

- (1) 市值是根據預期於全球發售後之已發行股份為3,526,810,000股計算。
- (2) 預計備考市盈率是根據按有關發售價格3.75港元及4.68港元計算的預測每股股份備考盈利計算。
-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是根據預期於全球發售後的已發行股份3,526,810,000股及發售價格分別3.75港元與4.68港元計算。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估計，假設全球發售價為每股3.75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之下限），經扣減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之估計費用後，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880.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91.7百萬元）；假設全球發售價為每股4.68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之上限），經扣減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之估計費用後，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2,356.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244.4百萬元）。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假設每股發售價為4.22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3.75港元至4.68港元之中位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121.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20.5百萬元）。本公司現時有意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撥作下列用途：

- 資本開支—約754.3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18.6百萬元）（相等於本公司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約36%）用作本公司資本開支計劃之資金，包括擴充本公司在廣州、成都、昆山及新疆現有飲料生產基地之產能及建設位於北京及昆明之新建飲料及方便麵生產基地。
- 銷售、市場推廣及促銷開支—約598.4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70.0百萬元）（相等於本公司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約28%）用於擴大及改善本公司之銷售及分銷網絡及資訊科技平台和市場推廣及促銷活動；
- 於中國之未來策略性投資—約734.8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00.0百萬元）（相等於本公司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約35%）用作未來在中國對本公司現有業務具補足作用或適合本公司長期策略之策略性投資。於本招股章程日期，董事確認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協議或進行任何磋商，現時亦無任何有關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除外之潛在收購之明確計劃；及
- 結餘約33.5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2.0百萬元或相等於本公司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總值約1%）將作為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本公司估計，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自認購額外股份中獲得之款項淨額約為481.1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458.3百萬元）及600.4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571.9百萬元）（分別假設為建議發售價範圍之下限及上限價）。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現時有意分別按30%、29%、39%及2%之比例將該等額外所得款項用於資本支出、銷售、市場及促銷費用、於中國未來策略投資及營運資本以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倘發售價釐定為高於每股4.22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3.75港元至4.68港元之中位數)，本公司現時有意將該等額外所得款項用於資本支出、銷售、市場及獎勵費用、於中國未來策略投資及營運資本以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部份分別佔30%、29%、39%及2%。倘發售價釐定為低於每股4.22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每股3.75港元至4.68港元之中位數)，本公司現時有意減少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資本支出、銷售、市場及獎勵費用、於中國未來策略投資及營運資本以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部份分別佔、30%、29%、39%及2%。

倘所得款項淨額不足以為上述用途提供全部資金，本公司擬透過各種方法(包括動用本公司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融資)補足餘額。本公司現時相信，全球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加上上述備用融資來源，將足以應付上述用途。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並非即時用作上述用途，本公司會將所得款項淨額存入香港銀行之帶息銀行賬戶。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3.75港元(即建議發售價範圍之上限)，預計售股股東出售銷售股份來自全球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經扣減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之估計費用後)約為1,330.9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267.8百萬元)，或假設發售價為每股4.68港元(即建議發售價之上限)，預計售股股東出售銷售股份來自全球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61.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582.2百萬元)。不會根據行使超額配股權出售任何額外銷售股份。

由於大部分所得款項將用於在中國之投資，統一企業將須取得台灣投資審議委員會對此用途之批准。見「風險因素—日後本公司可能會因統一企業於本公司擁有權益而受到投資限制而該等限制或將導致統一企業減少於本公司之股權」。

股息政策

待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股東將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之股息。任何股息之派付及金額將由本公司董事酌情決定，惟將視乎本公司之未來業務及盈利、資本需要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以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

概 要

本公司目前並無計劃派發任何股息，因為本公司希望將盈利用於本公司業務增長。已發行股份之末期股息(如有)須經董事會建議，並在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此外，倘若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溢利充足，亦可宣派中期股息。任何股息之派付及金額均須符合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之規定。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有權自股份溢價賬中支付股息，惟本公司於支付建議股息之日期，須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範圍內到期之債項。

有關日後派發股息(如有)之時間、金額及形式將視乎(其中包括)以下各項而定：

- 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
- 本集團未來之前景；
- 整體營商條件；
- 本集團之資本需求及盈餘；
- 對於本公司向股東派付股息或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之合約限制；
- 稅務考慮；
- 可能對本公司信譽產生之影響；
- 法定及法規限制；及
- 董事認為有關之任何其他因素。

本公司支付現金股息之能力亦視乎自經營附屬公司收取之分派金額(如有)。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能自可分派溢利(即於中國組建之有關公司之保留盈利)支付。本公司一般不會於無任何可分派溢利之年度內派付任何股息。

本公司並不保證將派付任何股息。閣下應考慮「風險因素」中所載影響本集團之風險因素，以及「前瞻性陳述」一節中所載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